

2026 年臺北兒童藝術節兒童劇場演出前期展演計畫徵件辦法

一、徵件目的：

為鼓勵多元形式的兒童劇場創作、培養更多創作人才、提供創意者即早獲得適切的創作資源、提升國內表演藝術節目製作能量以激發國內親子觀眾的想像力與創造力，特辦理本項「2026 年臺北兒童藝術節兒童劇場演出前期展演計畫」徵件。

二、共同主辦：臺北市政府、臺北表演藝術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三、申請資格：申請人應為國內登記立案之團體、法人及公司。

四、徵件內容：

- （一） 富發展性、可激發兒童創造力、想像力的演出計畫，演出形式不限，主題不限，改編或自創皆可。
- （二） 全新製作或舊作重製皆可；如為舊作重製，需提出作品新創觀點。

五、年度計畫總經費：

- （一） 年度計畫總經費共新臺幣伍拾萬元整，由評審委員分配予各入選計畫作為前期展演製作費。
- （二） 入選團隊需參與並通過階段呈現，主辦單位將撥付前期展演製作費用：
 - 1. 第一期款於通過實體面談審查之團隊完成締約後給付。
 - 2. 第二期款於通過期中呈現並完成期末呈現後給付。
 - 3. 詳細給付金額、時程及條件於雙方合約明定之。

六、徵件方式：

- （一） 日期：自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一）23：59 止。
- （二） 方式：採線上報名。請至「2026 年兒童劇場演出前期展演計畫徵件報名系統」填寫報名資料。
網址：<https://event.tpac-taipei.org/opencall.aspx?id=1740>
如有計畫相關疑問，請洽詢 02-7756-3800 分機 1222 陳小姐

七、評選方式：

- （一） 審查階段：

評選流程	評選說明
書面審查	1. 本中心檢視申請者資格、表格及申請資料是否完備，符合規定者，即進入評選程序。 2. 由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之評審委員會進行書面評選後，遴選適宜計劃進入面談審查。 3. 2026 年 1 月初通知面談申請者/入選團隊。
面談審查	1. 入選者須保留 2026 年 1 月 19 日（一）至 1 月 23 日（五）的面談審查時間。 2. 面談內容為 10 分鐘的團隊計畫簡介、15 分鐘評審委員問答。 3. 評審委員於面談後針對演出計畫之原創性、發展潛力、可行性後進行討論後選出入選團隊。 4. 徵件結果將於 2026 年 2 月於臺北表演藝術中心官方網站公告。 (https://www.tpac-taipei.org/)。

（二） 呈現階段：

評選流程	評選說明
期中呈現	由評審委員針對執行度、發展潛能等進行提問及建議。
期末呈現	由評審委員針對作品未來性、發展潛能等進行提問及建議。

八、階段發展呈現說明：

- （一） 期中及期末呈現方式不拘，可以文本、讀劇或階段性演出等，且不以上述呈現方式為限，並由臺北表演藝術中心提供場地及相關基本技術設備。
- （二） 入選團隊須同意參與期中及期末呈現，若有任一階段無法參加者，視同放棄資格，入選團隊需無條件全額返還本中心已給付之製作費，尚未給付之費用，本中心將不予給付。
- （三） 若未通過期中呈現，入選團隊將無法獲得第二期展演製作費用。
- （四） 階段發展呈現時程安排：

項目	說明
期中呈現	入選團隊預定於 2026 年 6 月 8 日（一）至 6 月 12 日（五）間進行 10 分鐘之階段性呈現、20 分鐘評審委員問答。
期末呈現	入選團隊預定於 2026 年 9 月 29 日（二）至 10 月 2 日（五）間進行 20 分鐘之階段性呈現、20 分鐘評審委員問答。

九、注意事項：

- （一） 演出計畫嚴禁侵犯他人之智慧財產權及其他法益，一經發現有上述情事且查證屬實者，本中心將取消其參選資格；經入選之團隊，若本中心已給付展演製作費用，將予以追回。若因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及其他法益而引發任何糾紛或造成本中心之損失，由申請者/入選團隊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 (二) 入選演出計畫於完成兩階段呈現前，不得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及正式演出，亦不得將計畫內容透漏予任何第三人，如作品於呈現前發現已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及正式演出、或有第三人主張該作品之權利者，由申請者/入選團隊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且本中心有權收回已給付之製作費之全額並取消入選團隊之資格。
- (三) 入選團隊未來進行公開演出，應於首演前 6 個月以書面方式通知本中心，且應於演出相關宣傳物等標示「本節目為 2026 年臺北兒童藝術節-兒童劇場演出前期展演計畫徵件入選作品」。
- (四) 本專案提供入選團隊之前期展演製作費用，須依稅法之相關規定辦理。
- (五) 預計於 2027 年或以後進行公開演出之計畫，本中心依據期末呈現成果，與團隊討論未來發展為正式演出之可能性。

十、其他：本辦法若有未盡之處，本中心有權修正並於本中心官方網站公告，不另個別通知，若有任何爭議，本中心擁有最終解釋權及裁決權。